

## 崇德國小午餐費收退費原則

### 一、依據：

1. 110年04月30日本校午餐工作會議通過。
2. 崇德國民小學午餐供應委員會組織辦法

### 二、收費原則：

1. 依實際用餐日收取以餐計費之午餐費。
2. 收費方式採一學期繳交兩次。
3. 午餐費之繳交，由總務處統一製作學生繳費單，學生持單據至本校委託代收單位繳交。

### 三、退費原則：

1. 退費金額：全額退費。
2. 需上網填寫「午餐停餐暨退費申請 google 表單」，申請退費。
3. 退費條件：
  - 3-1 **轉學**：以完成轉學手續辦理之次日為退費起始日，並由家長填寫申請單主動提出申請，始得退費。
  - 3-2 **個人因病假**連續超過上課日3天，採當日提出申請，病假當日不退費，自請假隔日起得以退費，事後不予以退費。
  - 3-3 **個人因事假**連續超過上課日3天，需於3日前提出申請，事後不予以退費。
  - 3-4 **個別班級活動**：需於3日前提出申請，事後不予以退費。
  - 3-5 **全學年校外教學**活動，由學年主任提出申請。
  - 3-6 **全校性臨時停課**，如颱風。(不需提出申請)
  - 3-7 **接受午餐補助者**一律不予退費。
4. 退費方式：

每月結算一次，統一辦理退費。

以次月減收為原則，轉學或退出午餐可辦理現金退費。